

## 財團法人中國生產力中心 函

地址：新北市汐止區新台五路一段79號2樓  
聯絡人：張嘉耀  
電話：(02)26982989#2190  
傳真：(02)26982976  
電子郵件：2190@cpc.org.tw

260  
宜蘭縣宜蘭市同慶街95號

受文者：宜蘭縣政府勞工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2年7月3日  
發文字號：中服字第102100023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

主旨：檢送本中心承辦經濟部中小企業處102年度「經濟弱勢家庭青年創業育成課程」活動簡章及報名表單各乙份，敬請惠予協助宣傳並轉知所屬，請查照。

說明：

- 一、旨揭課程係針對經濟弱勢家庭青年設計特定創業技能課程，進行聚焦式培訓，本(102)年度規劃以烘焙餐飲為主軸，包含學科、術科、實習等課程總計117小時，並於課後持續陪伴輔導，積極協助上開特定對象習得專業技能及開創事業。
- 二、課程對象：年齡18~45歲國中以上畢業，符合經濟弱勢（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家戶年所得90萬以下「提供綜合所得稅、財政部財政資料中心最近2年度資料等證明文件」）條件之青年。
- 三、課程時間及地點：（一）網路創業烘焙班：102年8月19日至9月2日假台北城市科技大學辦理；（二）店舖經營小吃班：102年8月12日至8月26日假台南應用科技大學辦理。
- 四、旨揭課程採網路報名為原則，相關證明文件需郵寄至本中心，亦可直接上網至「創業育成課程學習網」（<http://>



月  
環

www.527188.com.tw) 下載報名表格，報名截止日期至102年7月17日止（以郵戳為憑），亦歡迎貴局(區公所)協助轉介有上開需求個案至本中心。

五、如有任何疑問，請洽本案聯絡人：本中心計畫推廣與行政組張嘉耀專案經理，聯絡電話：02-26982989轉2190。

正本：基隆市政府勞工局、台北市政府勞工局、新北市政府勞工局、桃園縣政府勞工局、新竹縣政府勞工局、新竹市政府勞工局、苗栗縣政府勞工局、台中市政府勞工局、彰化縣政府勞工局、南投縣政府勞工局、雲林縣政府勞工局、嘉義市政府勞工局、嘉義縣政府勞工局、台南市政府勞工局、高雄市政府勞工局、屏東縣政府勞工局、宜蘭縣政府勞工局、花蓮縣政府勞工局、台東縣政府勞工局、澎湖縣政府勞工局、金門縣政府勞工局、連江縣政府勞工局

副本：經濟部中小企業處創業組

總經理 張寶誠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

# 食在創業 COOK 圓夢

## 「102 年度經濟弱勢家庭青年創業育成課程」

### 活動簡章

#### 壹、宗旨

為積極協助經濟弱勢家庭青年習得專業技能及開創事業，特辦理本課程。本年度課程以餐飲業為主軸，針對未創業想要創業者（網路開店輔導為主）及已創業者（經營情況不佳或待改進之實體開店者為主）進行培育，課程設計聚焦於開店輔導，課程內容係針對上開對象，設計特定技能課程進行聚焦式培訓。

本課程有別於單純餐飲類職業訓練之技能養成，整體以「教」、「訓」、「輔」三合一為理念，除了提供學員釣竿，教導如何釣魚，更告訴學員如何找到魚、那裡有魚及陪伴釣魚，特色聚焦於產品創新及差異化，並透過實際職場之體驗學習，達到從做中學、學中做之最大綜效，同時搭配顧問、業師等陪伴關懷輔導，使經濟弱勢家庭青年改善現況，精進創業技能，順利創業。

#### 貳、課程規劃及後續輔導

選擇主流餐飲烘焙業類別（分未創業者及已創業者二班），結合台北城市科技大學、台南應用科技大學、相關業界人士及公協會辦理，每班提供 117 小時之課程。

- 一、 始業式及課前座談 2 小時
- 二、 學科 18 小時(包括食品營養學、餐飲業營成本分析、經營管理創意、市場銷售、市場區隔及產品商品化等)
- 三、 術科 60 小時(包括食品安全衛生、食材認識、產品製作教學等)
- 四、 實習 35 小時(包括企業觀摩見學、場域體驗、實作練習等)
- 五、 結業式及課後座談 2 小時

除上述課程內容外，更規劃於實習結束後，優先針對各班前 3 至 5 名優秀亮點學員，乃至於各班所有已創業之學員，安排業師或顧問後續陪伴關懷輔導，

## 肆、培訓班別之時間與地點

一、【網路創業烘焙班】：8月19日至9月2日，每週一至週五 08:30-17:00（包含學科與術科）假台北城市科技大學（地址：台北市北投區學園路2號）

二、【店舖經營小吃班】：8月12日至8月26日，每週一至週五 08:30-17:00（包含學科與術科）假台南應用科技大學（地址：台南市永康區中正路529號）

註1：實習課程以企業實際配合情況安排，於學科及術科課程結束後，分梯次於各企業場域展開。

註2：課程期間提供交通補貼；食宿請學員自理，惟可協助安排特約旅館。

## 伍、招生及後續相關期程

一、102年6月13日起受理報名；7月17日截止報名。

二、102年6月17日至7月24日間辦理學員資格審查（含適性評量測驗）及學員訪視等有關作業，預計8月1日於創業育成課程學習網

（[www.527188.com.tw](http://www.527188.com.tw)）公告錄取學員，並逐一以電話及 e-mail 通知。

三、實習課程結束後安排業師、顧問等陪伴關懷輔導，持續提供協助與關懷。

四、102年12月於台北地區（預定於台北車站大廳）舉辦成果發表會。

五、結訓後，針對結訓學員每週以電訪或現場諮詢方式追蹤1次為原則，103年起則採不定期關懷與服務。

## 陸、課程內容

一、職能培訓：依學員需求採客製化內容設計，選擇創意點心、地方伴手禮、經典臺灣小吃等，3至5項主食商品類項進行培訓，課程內容包括食品營養、食材採買、產品烹調製作、餐飲業經營成本分析、經營管理創意、市場銷售、市場區隔及產品商品化、食品安全衛生、食材認識、產品製作教學等，提供學員餐飲製作上所需之知識與技能，協助業者提升服務品質、制定服務流程與標準，以健全經營體質與經營管理技能。

五、行銷推廣活動：完訓且實際創業之學員，將可優先獲得本計畫所提供之企業商品採購推薦、名人帶路曝光、媒體故事報導、開店協助、參與成果發表記者會及相關民間或政府資金媒合轉介、認證輔導（如優良服務認證 GSP 等）等增值協助，更將運用平面、電子、廣播及網路等多元管道，加強整體行銷及宣傳推廣，藉以提高活動曝光率。12 月底前辦理成果展示，將青年實作成品集體呈現，藉此引起大眾關注，同時測試學員產品市場接受度，協助學員做好創業準備，同時製造弱勢經濟培力之議題發酵，以期喚起企業之社會責任，進而主動提供更多資源及創業機會。

## 柒、報名費用

凡錄取之學員需繳交保證金新台幣 1,000 元整（若有特殊境遇者，得以簽具「切結書」方式處理）始完成報名程序，學員須完成課程總時數 2/3（78 小時以上）始退還保證金；期間因故未完成課程最低時數者，保證金將不予退還。

## 捌、報名方式

本課程以線上報名為原則，亦可採郵寄、傳真、e-mail 或電話等方式報名，意者請至創業育成課程學習網（[www.527188.com.tw](http://www.527188.com.tw)）點選「經濟弱勢家庭創業課程」，下載報名表填寫並備齊相關文件後郵寄至「中國生產力中心 創業育成小組：經濟弱勢家庭青年創業課程 收」（221 新北市汐止區新台五路一段 79 號 2 樓）。

報名日期自即日起至 102 年 7 月 17 日（星期三）止（以郵戳為憑）。

- 線上報名網址：[www.527188.com.tw](http://www.527188.com.tw)（創業育成課程學習網）
- 報名專線：0800-527188（我要創業發發）  
服務電話：(02)2698-2989#2190 張嘉耀 專案經理
- 連絡信箱：2190@cpc.org.tw
- 傳 真：(02)2698-9046

## 玖、注意事項

1. 報名人員如遇特殊原因，無法參加，須於活動日前 3 天提出申請，以免浪費

102 年度經濟弱勢家庭青年創業育成班學員自我檢查表

102 年度經濟弱勢家庭青年創業育成班			
報名應附之文件		已附	未附
1	報名表		
2	個人資料保護法宣告表		
3	經濟弱勢證明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低收入戶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中低收入戶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家戶年所得 90 萬以下證明 (※以上三者擇一檢附即可)		
4	身分證黏貼表(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5	最高學歷證明(畢業證書影本)		
6	二吋彩色照片 2 張		
7	其它有利審查文件資料 (例如：烘培證照、推薦函...等等) (※本件為非必要)		
8	切結書 (※本件為非必要)		
※ 以上表列證件請依順序排放，本件審查前列若有任何一項審查不符或缺漏者，以資格不符論。 ※ 填妥後請您郵寄至「財團法人中國生產力中心」 地址：221 新北市汐止區新台五路一段 79 號 2 樓 (遠東世界中心 C 棟) 電話：0800-527188 (02)26982989#2190 E-mail：2190@cpc.tw、2678@cpc.tw 聯絡人：張嘉耀 專案經理、張永生 先生			

檢查結果：齊全 不齊全

報名者簽章：\_\_\_\_\_

## 個人資料保護法宣告

經濟部中小企業處委託財團法人中國生產力中心(以下簡稱本中心)執行「102年度創業育成課程計畫(以下簡稱本計畫)」,本中心依個人資料保護法(以下簡稱個資法)第8條之規定,告知台端下列事項,請台端於填寫報名表前詳閱。

- 一、 依個人資料保護政策,您所填寫的個人資訊代表您已授權並同意本中心因應本計畫所需之身份確認、聯絡及活動服務資訊之使用。
- 二、 本中心所蒐集之台端個人資料,台端依個資法第3條規定得向本中心請求查詢閱覽、製給複製本、補充或更正、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必要時亦可請求刪除,惟屬本中心依法執行職務所必須保留者,得不依台端請求為之。
- 三、 台端可自由選擇是否提供相關個人資料,惟台端若拒絕(勾選不同意者)提供相關個人資料,本中心將無法受理台端報名及後續相關作業。

已詳閱並同意報名

不同意

報名者簽名：\_\_\_\_\_

# 102 年度經濟弱勢家庭青年創業育成班身分證黏貼表

(身分證正面黏貼處)

(身分證反面黏貼處)







自己對改善後的經營管理預期指標	<p style="text-align: right;">(針對上述改善，希望達到的目標)</p>
<b>第五部份：參與本計畫意願及動機</b>	
參與本計畫主要因素	<input type="checkbox"/> 經濟因素 (例如：從事之一般工作無法滿足經濟所需) 說明：_____
家庭對創業的支持程度	<input type="checkbox"/> 非常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有點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不太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非常不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不清楚
	<input type="checkbox"/> 就業因素 (例如：無法在就業市場找到適合工作) 說明：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因素 說明：_____

※ 寄送地址：211 新北市汐止區新台五路一段 79 號 2 樓 (創業育成課程小組收)

聯絡電話：0800-527188 或(02)2689-2989#2190 張嘉耀 專案經理

# 參訓切結書

立切結書人\_\_\_\_\_（以下簡稱甲方）參與經濟部中小企業處(以下簡稱乙方) 102 年度創業育成課程計畫之「經濟弱勢家庭青年創業育成班」(以下簡稱本計畫)，因個人經濟因素，無法繳納保證金新台幣 1,000 元整，茲為對乙方提供課程參訓責任，特立本切結書，如甲方於課程期間未達參訓最低時數（總受訓時數之 2/3，78 小時），乙方得進行黑名單作業，爾後不得再參與政府相關課程。

此致

經濟部中小企業處

立切結書人

姓 名：

身分證號：

連絡電話：

地 址：

中華民國 102 年 月 日